

中華民國環境工程學會獎學金申請暨審查辦法

中華民國 108 年 5 月 25 日第十六屆第四次理事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22 日第十六屆第二次會員大會通過

- 第一條 中華民國環境工程學會（以下簡稱本學會）為鼓勵學生就讀各大學院校環境工程相關系所，特設置「中華民國環境工程學會獎學金」（以下簡稱本獎學金），並制定申請暨審查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本獎學金所需經費由外界捐款之「中華民國環境工程學會獎學金」專戶中之本金與孳息支應，每年頒發總金額以不超過新台幣參拾萬元為原則。
- 第三條 本獎學金之申請資格如下：
本學會當年度有效團體會員學校推薦之在學學生，推薦條件由各推薦之團體會員學校自行訂定。
- 第四條 本學會於每年五月一日前發函至具有團體會員資格之大學院校系所，由各該系所於十月一日前推薦學生壹名，並檢具下列文件向本學會申請，每年以擇優遴選至多拾伍名學生頒發獎學金為原則：
一、申請書（如附件，亦可至本學會網頁自行下載）。
二、學生證影本。
三、系主任或所長推薦函。
四、本學會當年度有效團體會員證書影本。
五、其他有利申請之文件（如推薦學校自行規定之條件）。
- 第五條 本獎學金申請案由本學會財務委員會按遴選原則（如附件申請書所載）審查，並提報本學會理事會備查。
- 第六條 本獎學金每年於本學會年會時頒發每位獲獎學生獎學金新台幣貳萬元整，獲獎者須到場親領。
- 第七條 本辦法自本獎學金專戶中本金與孳息用罄之隔日起中止。
- 第八條 本辦法經本學會財務委員會及理事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件 「中華民國環境工程學會獎學金」申請書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人 正楷簽名				申請人照片
身份證 字號				
生日 (年月日)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團體會 員學校			系所及 年級	
通訊地址			聯 絡 電 話	
戶籍地址			電 信 子 箱	
曾參與本 學會或該 校學生分 會之活動 心得 (加分項， 非必要項)	(表格不敷填寫時，請自行另加續頁)			
	請貼參與活動照片		請貼參與活動照片	
附件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證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系主任或所長推薦函 <input type="checkbox"/> 本學會當年度有效團體會員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有利申請之文件(如家庭收入證明、推薦學校自行規定之條件)			

- 註：1. 本獎學金遴選原則：考量受推薦學生家庭經濟狀況、曾參與本學會或該校學生分會活動、大學部優於研究所等因素後進行排序，經本學會財務委員會審查，並提報理事會備查，每年以擇優遴選至多拾伍名學生頒發獎學金為原則。
2. 倘有特殊理由無法依本辦法第六條到場親領獎學金者，需於本學會年會前，由系主任或所長出具書面證明，並送達本學會收件（以郵局章戳為憑），始予發放該獎學金。